臺中高等行政法院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4 月 22 日
發稿單位：書記處
連 絡 人：蘇書記官長貴美
連絡電話：04-22600800#8010　　編號：105-004

臺中高等行政法院全面推行電子化行政業務會議新聞稿

本院為達成提升行政效能及撙節紙張之目標，落實無紙化政策，積極推動電子簽收功能及辦理電子化會議作業，因有效減少文書資料印製與分送、簽收耗費人力及時間，並具有迅速集中會議焦點，及節省製作會議紀錄時間等優點，自 105 年 4 月起全面推行電子化行政業務會議及電子簽收功能。

為提升行政效率，本院從 104 年 6 月開始檢討各項文書作業流程及節能措施，陸續提出建置電子簽收功能、掃描公文及附件資料、維護簽核會辦電子歷程與建構電子化會議環境等進階作為，並自 104 年 11 月起試辦電子化會議相關業務。利用電子公布欄新增簽收、讀取、彙整及限制顯示等功能，取代開會通知單、會議資料、會議紀錄等紙本資料印製、分送及簽收作業，同時達成召開機敏會議之保密要求；混合使用行動裝置及投影設備，滿足不同閱覽需求，與利用無線設備進行資料傳輸或更新。經本院總結試辦 8 場次電子化會議經驗，檢討

執行成效後，咸認推行電子化會議具有多元化展示、即時顯示及更新、兼顧同步性及個別化、資料留存及分享、節能減碳等5項優勢。另外，為有效利用電腦系統資源，本院將配合電子化會議作業新增之電子簽收功能，推廣使用於各科室之行政公文傳送、在職訓練或活動調查、法令修改意見提出、研考項目追蹤及科內公告等事項，明顯減少各類分送文件印製數量及簽收時程，有助於業務推動。